

##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1 年 6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公司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4,918,015.3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通过以上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6 日